

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 函

地址：11693臺北市文山區萬美街2段21巷
20號

承辦人：楊桓綺

電話：02-29320212轉559

傳真：02-29323334

電子信箱：v2961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松山區松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訓教字第11330008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和實施計畫各1份 (30445206_1133000875_1_ATTACH1. pdf、
30445206_1133000875_1_ATTACH2. pdf)

主旨：本處113年度辦理「常用稅法實務研習班」第1期，請貴機關遴派相關人員參加，並於113年3月15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3年度公務人才培育發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研習目標：提升本府同仁財稅規劃知能。
- 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府各機關相關業務人員。
- 四、研習日期：113年3月29日（星期五）。
- 五、研習內容：綜所稅新制介紹、不動產節稅規劃、遺產稅與贈與稅的課稅規定、財產移轉節稅規劃等，共計7小時，課程表詳如附件1。
- 六、請貴機關人事人員於113年3月15日（星期五）前至「實體班期人事登入系統」（網址：http://dcsdcourse.taipei.gov.tw/personnel_login.php）之『實體班期專區』完成線上報名作業。

松山國小 1130220



QLAA1133001063



七、報名人數達開班標準，研習訊息將逕以E-mail發送予研習人員與貴機關人事人員，請多加留意。為免傳送漏失情事發生，研習訊息惠請貴機關人事人員再予轉知研習人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人事機構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